

「時來運轉刮刮卡 登錄序號抽大獎」活動中獎回函

恭喜您參加由統一超商主辦之「時來運轉刮刮卡 登錄序號抽大獎」活動獲得「**鎮金店百萬金條10兩**」乙個（市價**1,100,000元**），請詳閱注意事項並填寫後附表格。

注意事項：

- 請自行列印本中獎回函，填寫中獎者資料並附上本中獎回函正本、中獎者身份證正反面影本（無身份證者，請以戶口名簿影本替代，未滿18歲者，請附上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之身份證影本。）、時來運轉刮刮卡抽獎券正本，以及中獎稅匯款單影本，須於**2025年3月21日以前以郵局掛號方式寄【111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620號3F 7-ELEVEN 時來運轉刮刮卡活動小組 收】**，以郵戳為憑，逾期回覆、未回覆、未完成中獎稅匯款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獎項不補抽，獎項均不得指定。
- 活動小組收到中獎回函後，將進行領獎資料查驗審核，領獎資料經審核判定合格者才符合領獎資格。領獎資料逾期寄回或未寄回者，將視同自動放棄中獎權益已喪失中獎資格，且不再進行中獎名單遞補，若因資料填寫不完整、不正確，或其他非不可抗力因素，導致無法聯絡中獎者，主辦單位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保留取消得獎資格的權利，對於任何不實或不正確之資料亦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中獎者若未滿18歲，須獲得法定代理人同意及代為領取。依所得法規規定，中獎獎項價值全年累計超過新台幣20,000元(含)以上時，承辦單位將代扣10%所得稅（稅額以獎品市價計算），相關稅務扣繳、申報之辦理及其他未盡事宜，悉依稅法相關規定辦理。中獎者若非中華民國國境內設籍之國人(即依法於課稅年度內，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183天之本國人含大陸人士及外國人。)，不論中獎者所得獎項之價值，需代扣20%稅金，承辦單位伽立略動促通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承辦單位），並依法代收中獎稅金。**請中獎者於2025年3月21日前將應繳稅額匯至下列帳號**。若中獎者未能如期依法繳納應繳稅額，即視為放棄得獎資格。
匯款指定銀行：中國信託銀行-北天母分行
帳號：201-54006657-8
戶名：伽立略動促通路有限公司
- 本抽獎活動為機會得獎，中獎者均不得指定或挑選樣式及顏色、型號，獎項詳細內容與規格以實物為準，獎項均不得轉換、轉讓或折換現金，中獎資格不可轉讓予第三人。領獎後獎品之使用與維護，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概不負責。
- 領獎資料經審核判定合格者才符合領獎資格，7-ELEVEN時來運轉刮刮卡活動小組預計於2025年4月20日前安排中獎者至指定之鎮金店門市領獎。

7-ELEVEN 時來運轉刮刮卡活動小組 活動專線：02-2828-9393#110

請您於填寫下列資料前，先詳閱本告知事項並簽名同意：

- 領獎資料經審核判定合格者才符合領獎資格，中獎者若經檢查發現資格不符，將取消得獎資格；或因個人資料填寫不完整，或錯誤導致無法聯絡者，皆視同放棄得獎權益，該獎項缺額不遞補。
- 承辦單位基於中獎通知、中獎身份確認、獎品寄送與競技競賽機會中獎獎金所得稅扣繳事宜之特定目的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所需個人資料蒐集類別包括**中獎者姓名、身份證統一編號、連絡電話號碼、連絡地址、身份證正、反面影本**（以下簡稱領獎資料）。承辦單位對於您的領獎資料僅於因本次特定目的所生之各業務事項運作期間及範圍內，於中華民國境內以書面、電子、電話、網際網路或其他合理方式利用。
- 本活動小組將與您聯繫獎品領取方式，亦可能含宅配、貨運業者為貨品（含贈品等）之運送（含配送或取回等），您同意並授權承辦單位得為完成該次貨品（含贈品等）配送或取回之需求及目的，將您所提供且為領獎所需必要之個人資料（例如收件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稅款繳納證明文件等），提供予相關業者。
-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活動專線：02-2828-9393#110行使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刪除之權利。
- 您可自由選擇提供個人資料的詳細程度，但如您提供不足或不正確的個人資料時，承辦單位可能無法提供您完整的服務。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上述告知事項：_____（簽名）

「鎮金店百萬金條10兩」乙個（建議市價1,100,000元）（實際以優惠價1,000,000元購入）
（繳付稅金為獎品實際購入金額10%・100,000元）

中獎者姓名 (簽名)		中獎之 抽獎券序號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郵遞區號□□□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號 樓/室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號 樓/室		

身份證正面影本	身份證反面影本
----------------	----------------

時來運轉刮刮卡抽獎券正本

* 請使用膠袋“浮貼”於此，請勿將一整張抽獎券塗滿膠水黏貼於此，以便活動小組審核抽獎券，中獎序號券有破損、影印、無法辨識或其它情形，致無法辨認真偽或序號者，視同無效。

請將：1. 本中獎凹函正本、2. 中獎者身切證正反面影本（無身切證者，請以戶口名簿影本替代，未滿18歲者，請附上法定代理人之身切證影本）、3. 時來運轉刮刮卡抽獎券正本、4. 稅金匯款單影本，以掛號寄至111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620號3樓，7-ELEVEN時來運轉刮刮活動小組收。